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

项目名称：司法警校新校区信息化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江苏司法警官学校智慧校园本项目按照《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教育部2018年《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国标GB/T 36342-2018《智慧校园总体框架》以及江苏省地方标准DB32T3160-2016《高等学校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规范》的整体要求，结合当前国内外物联网、云计算、新一代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先进技术，特别是5G技术的最新发展应用，构架全景感知、平台协同、平安高效、绿色节能并且面向5G的智慧校园，实现“互联网+”条件下资源均衡配置，将智能应用融入学校生态，实现校园整体“智能+”。项目包括1个中心（智慧校园大数据中心），2个主线（智慧校务和智慧教学两条主线），3个统一（统一身份认证、统一门户信息、统一数据资源），4个平台（智慧教学云平台、智慧校务管理平台、智慧校园服务平台、物联运维管理平台），5个体系（基础设施体系、安全管理体系、校园服务体系、校务管理体系、智慧教学体系）的智慧校园完整体系的架构，并重点建设匹配5G智慧校园发展的基础设施系统，为后期5G技术和产品的应用迭代提供预留空间。项目秉持“创智融生，警字特色”的理念高标准建设智慧校园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创即创新，是指科技、创意、体验，也是学习方式和教育教学模式创新；智即智慧，是指物联网透彻感知，打造深度智慧的科技校园；融即融合，是指通过设备、业务、管理，搭建全面互联互通的智慧校园，实现人与校园完美融合；生即智慧教学云平台、智慧校务管理平台、智慧校园服务平台、物联运维管理平台的低碳节能、安全绿色状态。依据国家战略定位、政策导向以及教育行业信息化发展要求，结合我校“司法”和“实训”两个教学特色，顺应未来5G应用的发展趋势，将江苏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建设成为全国司法系统智慧校园典范。项目建成后，智慧校园将全校师生提供集创新性、开放性、生态性于一体的现代化校园学习工作生活环境和体验。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校园软件平台	＝1个	9		1.00个	9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7		100.00%	7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7		100.00%	7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0万元	7		70.00万元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学校规模	扩大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生态效益	生态环保，低碳节能	≥95%	10		95.00%	10	
	可持续影响	学校高质量发展	促进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师生满意度	≥98%	10		99.00%	10	
总计				100			100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本项目严格按照立项方案及绩效目标有序实施，资金使用规范、项目管理到位、任务按期完成，全面实现既定产出指标与效益目标。通过项目建设，学校信息化基础支撑能力、智慧办学治理水平、师生服务保障效能进一步提升，取得良好建设成效。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